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一季度 报告

2014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260115
交易代码	2601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3,031,897.6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具有高成长潜力的中小型优势企业，充分把握其高成长特性和市值高速扩张所带来的投资机会，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资本增值，以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基金经理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投资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策略，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对投资标的进行研究筛选时，将从定性及定量两个方面加以考察分析。 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700指数×80%+中证全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风险程度较高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混合型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中小盘股票，在股票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产品。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 2014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1,330,215.28
2.本期利润	13,786,256.3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7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6,868,089.8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8%	1.30%	−2.22%	1.11%	−1.36%	0.1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其中，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资产的5%－40%投资于债券和现金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于中小盘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80%。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1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3月22日	−	10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融通基金研究策划部，担任宏观研究员、债券研究员和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08年3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2010年8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细则，《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细则，《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季度大中华市场修正，中国经济数据偏差，导致大中华市场表现逊于欧美市场，其中台湾地区表现较优异+2.78%，香港地区−4.95%，中国内地−5.8%。1季度成熟市场经济逐步好转，提振全球经济，不过美国经济数据偏差，也为全球经济前景蒙上一层阴影。美国制造业数据及工业产值低于预期，有可能是受天气因素影响；ISM指数下跌，所采仍高于荣枯线，通胀数据上扬，不过仍低于年增速2%，中国采购经理人指数续跌，新订单数据也下跌；固定资产增长偏低，有可能是受到偏紧的利率环境影响，货币供给增长明显下滑，而银行间拆借利率仍高，近期美联储主席表示不排除秋天就完全退出QE，资金流动将影响经常帐不佳的新兴市场，不过台湾地区市场仍出现资金流入，显示外汇储备佳的经济体较不受影响，1季度本基金看好永虹股盈利偏佳及科技股需求持续增长，相关个股对基金收益有正贡献，不过电信股及零售股面临竞争加剧的担忧，抵消了部分正贡献；目前估值已处于历史下缘，相对具有吸引力，整体来说，选股仍创造了超额收益。

全球宏观方面，新兴市场PMI指数偏差，而成熟市场PMI则相对稳定，美联储稳定退出QE，预期资金面相对不利于新兴市场，不过大中华经济体多为经常帐稳健的区域，资金冲击小于其他新兴市场，中国以稳增长为目标，创造就业为基本要求下追求经济转型及国企改革，预期系统风险控制下，个别信用风险存在，个别过剩产业将面临压力。短期市场将关注实体经济是否持稳，而企业盈利率是否维持，因此2季度市场需要更多证据说明经济状况。本基金投资策略仍以长期价值角度，选择具备核心技术、拥有品牌或行业地位稳固的公司，希望藉由持续盈利增长取得投资回报，专注于持续受惠中国长期消费增长的行业及个股。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4年1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4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0.86%。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25,605,657.01	68.46
	其中：股票	425,605,657.01	68.46
2	固定收益投资	50,000,000.00	8.04
	其中：债券	50,000,000.00	8.0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400,000.00	8.7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621,233.57	8.63
7	其他资产	38,015,616.01	6.12
8	合计	621,642,506.5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63,151,027.14	59.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4,502,807.63	8.98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11,822.24	1.0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40,000.00	0.2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25,605,657.01	70.1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24	汇川技术	600,648	42,664,027.44	7.03
2	600406	国电南瑞	2,480,254	35,021,186.48	5.77
3	000400	许继电气	1,037,795	31,808,416.75	5.24
4	600867	通化东宝	1,629,702	20,892,779.64	3.44
5	002292	奥飞动漫	685,728	20,811,844.80	3.43
6	002376	新北洋	1,940,763	20,319,788.61	3.35
7	600699	均胜电子	845,539	17,857,783.68	2.94
8	600166	福田汽车	3,144,386	16,539,470.36	2.73
9	002508	老板电器	415,587	14,159,049.09	2.33
10	300026	红日药业	379,863	13,454,747.46	2.2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000,000.00	8.2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000,000.00	8.2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50,000,000.00	8.2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218	13国开18	500,000	50,000,000.00	8.2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04,521.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5,810,789.3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65,000.00
5	应收申购款	135,305.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8,015,616.0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13,271,407.21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1,700,619.99
减：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1,940,129.52
报告期间基金份额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3,031,897.68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8.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2日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一季度 报告

2014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262001
交易代码	262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9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842,869.1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除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追求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选股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实际投资组合的构建上更偏重“自下而上”的部分，重点投资于处于合理价位的成长型股票（Growth at Reasonable Price，GARP）以及受惠于盈利周期加速且估值便宜的品质型股票（value + catalyst）。
业绩比较基准	摩根斯坦利金龙净总收益指数（MSCI Golden Dragon Net Total Return Index）。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 2014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8,186.69
2.本期利润	−331,697.5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3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523,445.7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7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4%	0.68%	−3.30%	0.86%	0.86%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60%，其中投资于除中国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在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1年9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天翎	本基金经理	2011年9月22日	−	13	商学硕士，CFA。曾任台湾保诚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暨研究部海外组副理和基金经理，2008年4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国际投资部高级经理职务；自2011年9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务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萧光一(Mike Shiao)	投资总监	23	美国德雷塞尔大学金融硕士。历任Grand Regent Investment Ltd项目经理；Overseas Credit and Securities Incorporated台湾科技行业资深分析师；台湾国际投信负责科技行业的研究并管理柜买公募基金；景顺台湾的股票主管，负责台湾股票团队和流程，并管理一只台湾公募基金；景顺主流基金。2006年入职香港景顺，担任投资总监，负责覆盖香港、大陆和台湾市场，并且是景顺大中华基金及景顺中国智选基金的主要基金经理，也负责Invesco Perpetual Hong Kong & China Fund，并是景顺中国基金的基金经理之一。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季度大中华市场修正，中国经济数据偏差，导致大中华市场表现逊于欧美市场，其中台湾地区表现较优异+2.78%，香港地区−4.95%，中国内地−5.8%。1季度成熟市场经济逐步好转，提振全球经济，不过美国经济数据偏差，也为全球经济前景蒙上一层阴影。美国制造业数据及工业产值低于预期，有可能是受天气因素影响；ISM指数下跌，所采仍高于荣枯线，通胀数据上扬，不过仍低于年增速2%，中国采购经理人指数续跌，新订单数据也下跌；固定资产增长偏低，有可能是受到偏紧的利率环境影响，货币供给增长明显下滑，而银行间拆借利率仍高，近期美联储主席表示不排除秋天就完全退出QE，资金流动将影响经常帐不佳的新兴市场，不过台湾地区市场仍出现资金流入，显示外汇储备佳的经济体较不受影响，1季度本基金看好永虹股盈利偏佳及科技股需求持续增长，相关个股对基金收益有正贡献，不过电信股及零售股面临竞争加剧的担忧，抵消了部分正贡献；目前估值已处于历史下缘，相对具有吸引力，整体来说，选股仍创造了超额收益。

全球宏观方面，新兴市场PMI指数偏差，而成熟市场PMI则相对稳定，美联储稳定退出QE，预期资金面相对不利于新兴市场，不过大中华经济体多为经常帐稳健的区域，资金冲击小于其他新兴市场，中国以稳增长为目标，创造就业为基本要求下追求经济转型及国企改革，预期系统风险控制下，个别信用风险存在，个别过剩产业将面临压力。短期市场将关注实体经济是否持稳，而企业盈利率是否维持，因此2季度市场需要更多证据说明经济状况。本基金投资策略仍以长期价值角度，选择具备核心技术、拥有品牌或行业地位稳固的公司，希望藉由持续盈利增长取得投资回报，专注于持续受惠中国长期消费增长的行业及个股。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4年1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4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0.86%。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870,884.18	86.08
	其中：普通股	17,828,455.37	81.32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1,042,428.81	4.75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45,093.76	13.89
8	其他资产	7,049.22	0.03
9	合计	21,923,027.16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香港特别行政区	11,870,332.81	55.15
台湾地区	5,374,737.37	24.97
美国	1,625,814.00	7.55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602,917.89	2.80
通讯	2,086,647.02	9.69
消费品，周期性	4,320,810.95	20.07
消费品，非周期性	2,444,015.21	11.36
综合经营	651,569.9	3.03
能源	605,414.37	2.81
金融	2,362,004.3	10.97
工业	2,006,652.02	9.32
科技	3,602,899.68	16.74
公用事业	187,952.84	0.87
合计	18,870,884.18	87.68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MEDIATEK INC	台湾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4 TT	台湾－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地区	10,000	907,273.28	4.22
2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018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27,000	859,705.85	3.99
3	MINTH GROUP LTD	敏实集团有限公司	425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56,000	701,690.63	3.26
4	DONGFENG MOTOR GRP CO LTD−H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89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80,000	696,615.10	3.24
5	CHINA MERCHANTS BANK−H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8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62,000	691,317.55	3.21
6	ANHUI CONCH CEMENT CO LTD−H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914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26,000	685,591.75	3.19
7	SUN ART RETAIL GROUP LTD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6808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85,000	657,240.21	3.05
8	HUTCHISON WHAMPOA LTD	和记黄埔有限公司	13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8,000	651,569.90	3.03
9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330 TT	台湾－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地区	27,000	645,788.86	3.00
10	ASUSTEK COMPUTER INC	华硕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357 TT	台湾－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地区	10,000	608,549.25	2.83

注：本基金对以上证券代码采用彭博代码即BB Ticker。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712.99
4	应收利息	492.76
5	应收申购款	4,843.4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049.2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181,956.77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448,629.29
减：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87,716.94
报告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842,869.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8.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2日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一季度 报告

2014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261002
交易代码	261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3月1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467,930.4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信用债券类资产，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依据宏观经济数据和金融运行数据、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风险收益特征，分析判断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和股票市场走势，并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股票市场整体估值水平，预测债券、可转债、新股申购等大类资产下一阶段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 债券投资策略